

主体股权架构之有限合伙架构

产品名称	主体股权架构之有限合伙架构
公司名称	上海企服宝财务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2幢2区12029室
联系电话	13386036651 13386036651

产品详情

在有限合伙架构模型里，股东不直接持有核心公司股权，而是通过有限合伙间接持股核心公司。

有限合伙架构搭建过程：

- 1.创始人（实际控制人）设立一人有限公司。
- 2.一人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(GP),高管等作为有限合伙人（LP），共同设立有限合伙企业。
- 3.有限合伙企业持股核心公司。

有限合伙架构往往适用于以下情形：

1.钱权分离度极高的创始人股东：对于资金密集型的行业，VC/PE在企业发展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。如果创始人预判，自己及管理团队的持股比例会被稀释得非常低，为了控制权需要，可以采取该种有限合伙架构，并尽可能让投资人或管通过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股核心公司，创始人自己则作为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。

2.有短期套现意图的财务投资人

选择在税收洼地注册合伙企业，合伙人可能享受核定征收或者财政返还的地方优待。如果投资人投资后，有短期内套现的计划，可以考虑有限合伙企业架构。

3.员工持股平台：当股权激励对象较多时，以合伙企业作为员工持股平台，不仅方便对股权进行管理，还有利于大股东获得更多的控制权。

